中華基督教會基協中學　家長通告 26146《第七十八屆香港學校朗誦節》　4/11/2026
九龍黃大仙東頭村道一六一號 ☎：2320 4557

敬啟者：

貴子弟_____班 _______________已報名參加第七十八屆香港學校朗誦節（2026）（中文或英文朗誦），報名費已由校方繳交。每場比賽的時間約為三小時，比賽當日安排如下：

級別	安排
中一	由本校老師或職員陪同到比賽場地，並於比賽後陪同學生回校繼續上課或到最近的港鐵站解散。
中二至中六	學生須**自行前往比賽場地**及於比賽完成後**自行回校繼續上課或回家**。

比賽後安排視乎當日比賽的結束時間，詳情由本校老師通知　貴子弟。

當日的交通費用由學生自行支付。煩請　貴家長囑咐　貴子弟務必注意個人安全及遵守交通規則。亦請　貴家長鼓勵　貴子弟勤加練習，作好參賽準備。**倘學生無故缺席比賽，報名費須由學生負責。**

比賽日期：___________比賽時間：______________比賽地點：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比賽當日注意事項

比賽時須帶備下列有效證明文件，以供校際朗誦節協會核實。如參賽者未能於其比賽時段內出示有關文件予賽務助理，一律只獲評語，沒有分數，亦不獲發獎狀。

參賽者須帶備：

(i) 參賽通知及 (ii) 學生證／學生手冊／香港身份證／旅遊證件，以上證明文件須為正本並附有近照。

如對活動有查詢，請致電 2320-4557 與黃穎雯老師(中文朗誦)或霍竣暘老師(英文朗誦) 聯絡。

此致

貴家長

校長　羅裕安　謹啟

2026 年 11 月 4 日

【回條】26146《第七十八屆香港學校朗誦節》

請於11月13日前交回負責老師

敬覆者：

本人已知悉有關敝子弟往返第七十八屆香港學校朗誦節比賽場地的安排，並督促敝子弟遵守本校老師及職員指示。

此覆

基協中學羅校長

家長簽署：____________________
學生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
學生手提電話：____________________
班別：________　學號：________

2026 年 11 月___日